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61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

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及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即 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本次自查期间，除下述核查对象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日期/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朱峰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21 日	0	100
2	吴广	副总裁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4 日	1,400	2,400

注：公司独立董事朱峰先生、副总裁吴广先生买入、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其被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前

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结合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进程，对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

1.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制度》等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对相关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2. 公司独立董事朱峰先生、副总裁吴广先生买卖公司股票是基于其对二级市场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分析判断而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且当时公司未开始筹划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的过程中，严格遵照相关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和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

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